

## 重庆银行个人结构性存款业务投资者权益须知

尊敬的客户：

欢迎您来我行办理个人结构性存款业务。为便于您了解我行业务流程及您的合法权益，请仔细阅读以下内容：

### 一、个人结构性存款产品认购和兑付流程

#### (一) 认购流程

- 1、提供本人及代办人（如有）有效身份证件；
- 2、提供与有效身份证件户名一致的本人在我行开立的借记卡（I类卡），作为您授权办理结构性存款业务，指定用于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资金划转及期间、到期款项返还的认购银行卡；
- 3、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仅在未办理风险承受能力评估、评估过期及其他需要评估的情形下）；
- 4、认真阅读并签署结构性存款产品销售协议书、风险揭示书、产品说明书，并对业务受理单据签字确认；
- 5、提供或签署我行需要的其他资料。

**重要提示：**1、依照监管要求，您只能认购风险等级等于或低于您风险承受能力的产品。

2、您在认购期内认购结构性存款产品时，我行将实时止付您该认购银行卡结算账户的认购金额资金，并于产品成立日当日解除认购资金止付状态，同时在我行认购银行卡内开立结构性存款账户，将认购资金直接从结算账户划转至结构性存款账户，无需再与您进行电话等其他方式确认。自认购日至划款日（不含）之间您认购产品的本金按活期账户计息规则计息，该部分利息不计入认购本金份额。

3、产品成立后，您可至我行各营业网点查询结构性存款账户状态。

4、您认购银行卡结算账户信息以我行打印回执单为准。结构性存款账户在产品成立后由我行系统自动随机生成，并于产品到期兑付时自动销户。

#### (二) 兑付流程

除个人结构性存款产品销售协议书、风险揭示书、产品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我行将于产品实际到期后2个工作日内将存款本金及实际利息（如有）划入您授权指定的认购银行卡结算账户，产品实际到期日至资金实际到账日之间为到期清算期，清算期不计付利息或投资收益。

### 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流程、评级具体含义以及适合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是指我行专业客户经理对您的风险偏好、投资风险认知能力以及承受能力的专项评估。

您购买我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时，须事先进行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手续。已完成评估手续，且在有效期内的可不再评估。如影响您风险承受能力的因素发生变化或距您最近一次风险承受能力评估已超过12个月，请及时完成风险承受能力评估。

#### (一) 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流程

1、我行专业客户经理通过问卷调查等方式对您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得出投资风险承受能力评估结果（即风险类型）及适合度匹配结果。

2、对风险承受能力评估结果签字确认。

#### (二) 评级具体含义以及适合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我行对客户类型及可以购买的产品类型分以下五类：

风险等级	风险类型	特征描述	风险承受能力	适合购买的产品类型
一	保守型	在任何投资中，保证本金不受损失和保持资金流动性是您的首要目标。您对投资的态度是希望投资收益极为稳定，不愿意承担较高风险以换取较高收益。通常不太在意资金是否有较大增值，不愿意承受投资波动对心理的煎熬，追求稳定。	低	低风险
二	稳健型	在任何投资中，稳定是您首要考虑的因素。你希望在保证本金安全的基础上能有一些增值收入。追求较低风险，对投资回报的要求不高。	较低	低风险、中低风险

三	平衡型	在任何投资中，风险较小的情况下获得一定的收益是您主要的投资目标。您通常愿意面临一定的风险，在做决定时会将对将要面临的风险进行仔细分析。您对风险总是客观存在的道理有清楚的认识。	中	低风险、中低风险、中等风险
四	成长型	在任何投资中，您渴望有较高的投资收益，能够承受一定的投资波动，不愿意承受太大的风险。追求较高的收益，对风险认识较清醒。	较高	低风险、中低风险、中等风险、中高风险
五	进取型	在任何投资中，您通常专注于投资的长期增值，并愿意为此承受较大的风险。短期的投资波动不会对您造成大的影响，追求超高的回报才是您关注的重点。	高	低风险、中低风险、中等风险、中高风险、高风险

### 三、信息披露的方式、渠道和频率

我行将通过官方网站（<http://www.cqcbank.com/>）或我行认为适当的其他方式向您公布产品情况，具体包括：

（一）销售文件，包括产品说明书、销售协议书、风险揭示书和投资者权益须知；

（二）于产品正式成立后五个工作日内，发布产品发行报告；

（三）于产品实际到期日后五个工作日内，发布产品到期报告，披露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存续期限、终止日期和收益情况。

（四）重大事项、临时性信息披露及披露方式

1、若发生结构性存款产品提前终止、产品不成立、认购期变更、收益变动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您权益的重大突发事件或临时性事件，我行将于事件发生后2个工作日内发布重大事项公告或临时性信息公告。如产品不成立，您认购止付资金将于宣告不成立日1个工作日内返还至您认购银行卡结算账户，具体信息以公告为准。

2、本产品存续期内，在不损害您利益的前提下，我行有权对产品说明书、相应风险揭示书等条款进行补充、解释、说明、修改等，并在官方网站（<http://www.cqcbank.com/>）及时披露。

（五）按月提供产品账单，包括投资金额、产品收益情况、衍生产品公允价值变化、持仓风险和风险控制措施等信息，您可至我行各营业网点进行查询。

**特别声明：**请您及时、主动通过上述渠道获取产品相关信息；您签订结构性存款产品相关销售文件即视为您已知晓并认可我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信息披露渠道与方式；如您怠于或未能及时查询，而导致无法及时知晓相关信息，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请自行承担。如果您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使您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因此影响您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请自行承担。此外，您在我行预留的有效联系方式进行变更的，应及时告知我行，如您未及时告知我行联系方式变更的，我行可能在需要时无法及时联系您，因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请自行承担。

### 四、咨询及投诉方式

若您对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有任何疑问或投诉建议，请向我行专业客户经理或致电客户服务热线400-70-96899进行咨询及反馈。

### 五、其他说明

（一）您必须在认购银行卡结算账户中保留足够的活期存款，账户状态不正常等情况可能因扣款不成功导致交易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请自行负责，请您及时关注交易情况。

（二）在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如有权机关采取强制措施导致您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全部或部分被扣划，均视为您本人违约，剩余资金按我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息，且到期不自动兑付至您授权指定的认购银行卡结算账户，待被限制状态解除后须您主动办理支取。同时，我行有权对您结构性存款资金对应的投资资产在市场上予以平仓，因平仓而造成的结构性存款资金损失以及其他损失均请自行承担。

（三）您应保证所填信息准确无误，提供的相关资料真实有效，否则，由您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和损失。

**温馨提示：**我行建议您留下手机号码并主动开通银信通服务，当交易成功、失败等重要信息需披露时，将会以手机短信方式主动通知您。

客户签字：

银行经办人员：

（具有相应销售资格证书）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_\_\_\_\_支/分行

## 重庆银行个人结构性存款业务投资者权益须知

尊敬的客户：

欢迎您来我行办理个人结构性存款业务。为便于您了解我行业务流程及您的合法权益，请仔细阅读以下内容：

### 一、个人结构性存款产品认购和兑付流程

#### （一）认购流程

- 1、提供本人及代办人（如有）有效身份证件；
- 2、提供与有效身份证件户名一致的本人在我行开立的借记卡（I类卡），作为您授权办理结构性存款业务，指定用于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资金划转及期间、到期款项返还的认购银行卡；
- 3、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仅在未办理风险承受能力评估、评估过期及其他需要评估的情形下）；
- 4、认真阅读并签署结构性存款产品销售协议书、风险揭示书、产品说明书，并对业务受理单据签字确认；
- 5、提供或签署我行需要的其他资料。

**重要提示：**1、依照监管要求，您只能认购风险等级等于或低于您风险承受能力的产品。

2、您在认购期内认购结构性存款产品时，我行将实时止付您该认购银行卡结算账户的认购金额资金，并于产品成立日当日解除认购资金止付状态，同时在我行认购银行卡内开立结构性存款账户，将认购资金直接从结算账户划转至结构性存款账户，无需再与您进行电话等其他方式确认。自认购日至划款日（不含）之间您认购产品的本金按活期账户计息规则计息，该部分利息不计入认购本金份额。

3、产品成立后，您可至我行各营业网点查询结构性存款账户状态。

4、您认购银行卡结算账户信息以我行打印回执单为准。结构性存款账户在产品成立后由我行系统自动随机生成，并于产品到期兑付时自动销户。

#### （二）兑付流程

除个人结构性存款产品销售协议书、风险揭示书、产品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我行将于产品实际到期后2个工作日内将存款本金及实际利息（如有）划入您授权指定的认购银行卡结算账户，产品实际到期日至资金实际到账日之间为到期清算期，清算期不计付利息或投资收益。

### 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流程、评级具体含义以及适合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是指我行专业客户经理对您的风险偏好、投资风险认知能力以及承受能力的专项评估。

您购买我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时，须事先进行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手续。已完成评估手续，且在有效期内的可不再评估。如影响您风险承受能力的因素发生变化或距您最近一次风险承受能力评估已超过12个月，请及时完成风险承受能力评估。

#### （一）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流程

1、我行专业客户经理通过问卷调查等方式对您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得出投资风险承受能力评估结果（即风险类型）及适合度匹配结果。

2、对风险承受能力评估结果签字确认。

#### （二）评级具体含义以及适合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我行对客户类型及可以购买的产品类型分以下五类：

风险等级	风险类型	特征描述	风险承受能力	适合购买的产品类型
一	保守型	在任何投资中，保证本金不受损失和保持资金流动性是您的首要目标。您对投资的态度是希望投资收益极为稳定，不愿意承担较高风险以换取较高收益。通常不太在意资金是否有较大增值，不愿意承受投资波动对心理的煎熬，追求稳定。	低	低风险
二	稳健型	在任何投资中，稳定是您首要考虑的因素。你希望在保证本金安全的基础上能有一些增值收入。追求较低风险，对投资回报的要求不高。	较低	低风险、中低风险

三	平衡型	在任何投资中，风险较小的情况下获得一定的收益是您主要的投资目标。您通常愿意面临一定的风险，在做决定时会将对将要面临的风险进行仔细分析。您对风险总是客观存在的道理有清楚的认识。	中	低风险、中低风险、中等风险
四	成长型	在任何投资中，您渴望有较高的投资收益，能够承受一定的投资波动，不愿意承受太大的风险。追求较高的收益，对风险认识较清醒。	较高	低风险、中低风险、中等风险、中高风险
五	进取型	在任何投资中，您通常专注于投资的长期增值，并愿意为此承受较大的风险。短期的投资波动不会对您造成大的影响，追求超高的回报才是您关注的重点。	高	低风险、中低风险、中等风险、中高风险、高风险

### 三、信息披露的方式、渠道和频率

我行将通过官方网站（<http://www.cqcbank.com/>）或我行认为适当的其他方式向您公布产品情况，具体包括：

（一）销售文件，包括产品说明书、销售协议书、风险揭示书和投资者权益须知；

（二）于产品正式成立后五个工作日内，发布产品发行报告；

（三）于产品实际到期日后五个工作日内，发布产品到期报告，披露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存续期限、终止日期和收益情况。

（四）重大事项、临时性信息披露及披露方式

1、若发生结构性存款产品提前终止、产品不成立、认购期变更、收益变动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您权益的重大突发事件或临时性事件，我行将于事件发生后2个工作日内发布重大事项公告或临时性信息公告。如产品不成立，您认购止付资金将于宣告不成立日1个工作日内返还至您认购银行卡结算账户，具体信息以公告为准。

2、本产品存续期内，在不损害您利益的前提下，我行有权对产品说明书、相应风险揭示书等条款进行补充、解释、说明、修改等，并在官方网站（<http://www.cqcbank.com/>）及时披露。

（五）按月提供产品账单，包括投资金额、产品收益情况、衍生产品公允价值变化、持仓风险和风险控制措施等信息，您可至我行各营业网点进行查询。

**特别声明：**请您及时、主动通过上述渠道获取产品相关信息；您签订结构性存款产品相关销售文件即视为您已知晓并认可我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信息披露渠道与方式；如您怠于或未能及时查询，而导致无法及时知晓相关信息，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请自行承担。如果您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使您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因此影响您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请自行承担。此外，您在我行预留的有效联系方式进行变更的，应及时告知我行，如您未及时告知我行联系方式变更的，我行可能在需要时无法及时联系您，因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请自行承担。

### 四、咨询及投诉方式

若您对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有任何疑问或投诉建议，请向我行专业客户经理或致电客户服务热线400-70-96899进行咨询及反馈。

### 五、其他说明

（一）您必须在认购银行卡结算账户中保留足够的活期存款，账户状态不正常等情况可能因扣款不成功导致交易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请自行负责，请您及时关注交易情况。

（二）在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如有权机关采取强制措施导致您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全部或部分被扣划，均视为您本人违约，剩余资金按我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息，且到期不自动兑付至您授权指定的认购银行卡结算账户，待被限制状态解除后须您主动办理支取。同时，我行有权对您结构性存款资金对应的投资资产在市场上予以平仓，因平仓而造成的结构性存款资金损失以及其他损失均请自行承担。

（三）您应保证所填信息准确无误，提供的相关资料真实有效，否则，由您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和损失。

**温馨提示：**我行建议您留下手机号码并主动开通银信通服务，当交易成功、失败等重要信息需披露时，将会以手机短信方式主动通知您。

客户签字：

银行经办人员：

（具有相应销售资格证书）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_\_\_\_\_支/分行